

2021 年度

长沙市民政局（本级）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长沙市民政局本级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十一、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长沙市民政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规划，制定部门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 拟订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

(三) 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四) 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 拟订全市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总体规划、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报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撤销、更名、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编纂出版本市行政区划图。

(六) 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

(七) 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

(八) 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

（九）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指导残疾人社会福利相关工作。

（十）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和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办理华侨及居住在港澳台地区中国公民的收养登记。

（十一）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

（十二）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长沙市民政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处、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救助处、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处、区划地名处、社会事务处、养老服务处、慈善事业促进和社会工作处，人事处、机关党委、离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办公室等12个处室。

（二）**决算单位构成。**长沙市民政局本级2021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长沙市民政局本级，长沙市社区服务指导中心、长沙市社会福利服务中心以及长沙市民政局信息服务中心三家长沙市民政局所属事业单位因财务未独立核算，纳入长沙市民政局本级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4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95.09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876.9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9.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5.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95.09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36.63	本年支出合计	58	9,136.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9,136.63	总计	62	9,136.6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36.63	9,136.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9	50.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72	0.7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9.87	4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7	49.8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6.95	8,87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928.25	7,928.2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209.63	3,209.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85	447.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3.55	73.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7.21	8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3.61	6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46.40	4,046.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	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	1.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85	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5	3.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87.62	887.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5.97	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861.65	861.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5.90	5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5.90	55.9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00	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5.09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09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9	195.0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136.63	3,209.63	5,927.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9	0.00	50.59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72	0.00	0.72	0.00	0.00	0.00
20132			组织事务	49.87	0.00	49.87	0.00	0.00	0.00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7	0.00	49.8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6.95	3,209.63	5,667.32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928.25	3,209.63	4,718.62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3,209.63	3,209.63	0.00	0.00	0.00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85	0.00	447.85	0.00	0.00	0.00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3.55	0.00	73.55	0.00	0.00	0.00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7.21	0.00	87.21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3.61	0.00	63.61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46.40	0.00	4,046.4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	0.00	1.34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	0.00	1.34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3.85	0.00	3.85	0.00	0.00	0.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5	0.00	3.85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887.62	0.00	887.62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25.97	0.00	25.97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861.65	0.00	861.65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5.90	0.00	55.9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5.90	0.00	55.9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00	0.00	9.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41.5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50.59	50.59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95.09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876.95	8,876.9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9.00	9.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5.00	5.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95.09	0.00	195.09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36.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136.63	8,941.54	195.09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9,136.63	总计	64	9,136.63	8,941.54	195.0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941.54	3,209.63	5,731.9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59	0.00	50.59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0.72	0.00	0.72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0.72	0.00	0.72
20132	组织事务	49.87	0.00	49.87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9.87	0.00	49.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76.95	3,209.63	5,667.32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7,928.25	3,209.63	4,718.62
2080201	行政运行	3,209.63	3,209.63	0.00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47.85	0.00	447.85
2080206	社会组织管理	73.55	0.00	73.55
2080207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7.21	0.00	87.21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3.61	0.00	63.6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46.40	0.00	4,046.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4	0.00	1.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4	0.00	1.34
20809	退役安置	3.85	0.00	3.85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3.85	0.00	3.85

20810	社会福利	887.62	0.00	887.62
2081001	儿童福利	25.97	0.00	25.97
2081004	殡葬	861.65	0.00	861.6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55.90	0.00	55.9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5.90	0.00	55.9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9.00	0.00	9.00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9.00	0.00	9.00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00	0.00	9.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5.00	0.00	5.00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5.00	0.00	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275.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68.14	30201	办公费	1.5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3.50	30202	印刷费	0.1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967.85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6.38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2.21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7.94	30207	邮电费	3.0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3.5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4.2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98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94.9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5.9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0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91.3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473.14	30217	公务接待费	2.98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72.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8.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8.9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36	30229	福利费	1.6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4.3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4			
人员经费合计		3,035.55	公用经费合计					174.0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3.00	10.00	48.00	0.00	48.00	5.00	29.09	0.00	26.11	0.00	26.11	2.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0.00	0.00	0.00	195.09	0.00	195.09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195.09	0.00	195.09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195.09	0.00	195.09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195.09	0.00	195.09	195.09	0.00	195.0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长沙市民政局（本级）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136.6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4,162.64万元，增长83.69%。主要原因是2021年长沙市殡葬事务中心运行经费，财政拨付给局机关，局机关转拨至长沙市殡葬事务中心，按相关规定这部分资金纳入局机关进行收支决算，同时，2021年旭华仪表厂征拆安置款及征收返还款也是财政拨付局机关，局机关转拨至相关单位，按相关规定这部分资金同样纳入局机关进行收支决算。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9,136.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36.6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占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9,136.6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209.63万元，占35.13%；项目支出5,927.00万元，占64.87%；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136.63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4,162.64万元，增长45.5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2021年长沙市殡葬事务中

心运行经费，财政拨付给局机关，局机关转拨至长沙市殡葬事务中心，按相关规定这部分资金纳入局机关进行收支决算，同时，2021年旭华仪表厂征拆安置款及征收返还款也是财政拨付局机关，局机关转拨至相关单位，按相关规定这部分资金同样纳入局机关进行收支决算。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41.54万元，占支出合计的97.86%。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458.52万元，增长99.45%。主要原因是2021年长沙市殡葬事务中心运行经费，财政拨付给局机关，局机关转拨至长沙市殡葬事务中心，按相关规定这部分资金纳入局机关进行收支决算，同时，2021年旭华仪表厂征拆安置款及征收返还款也是财政拨付局机关，局机关转拨至相关单位，按相关规定这部分资金同样纳入局机关进行收支决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941.5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0.59万元，占0.5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876.96万元，占99.28%；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9万元，占0.1%；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5万，占0.05%。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3,807.4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41.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34.84%。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72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派驻纪检组工作经费。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9.8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两新党组织专项经费等。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974.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9.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 2020 年在职人员绩效奖等。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12.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7.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7.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民政事务管理相关业务会议、培训等活动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社会组织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10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1.7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社会组织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与社会组织注销清算审计经费按合同约定部分经费次年支付。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2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行政区划调整工作专项经费。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6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 2021 年社会工作人员队伍建设经费。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7.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46.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947.8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旭华仪表厂征收拆迁安置款和征收返还款。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离退休干部 2021 年春节慰问经费。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转业干部安置（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企业退休军转干部各类慰问及门诊补助等。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97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儿童督

导员培训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61.6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转拨市殡葬事务中心运行经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5.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春节慰问等经费。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国有资产监管(款)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9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企业离休干部生活补助。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应急管理事务(款)其他应急管理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安全生产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09.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35.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

经费 174.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63.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17%。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对于三公经费严格审批，厉行节约。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无因公出国（境）活动，与上年相比减少（增加）0.00 万元，减少（增长）0.00%，减少（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2021 年受新冠疫情影响均无因公出国（境）活动。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9.5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对于公务接待费严格审批，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增加 1.62 万元，增长 1.18%，增长的主要

原因是各地方学习交流增多。

公务用车购置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与上年数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 48.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3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对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严格审批，厉行节约，与上年相比减少 10.42 万元，减少 0.29%，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对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严格审批，厉行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26.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54.39%，占 89.76%；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2.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56%，占 10.2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一致。

2.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2.98 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14 个、来宾 238 人次。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对于公务接待费严格审批，厉行节约。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

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2.98 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各市学习交流的公务用餐等。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4 个、来宾 238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26.1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部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对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严格审批,厉行节约。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更新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26.11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车辆油耗、维修、保险等。2021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 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年初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5.09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 0.00 万元;支出 195.0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00 万元,项目支出 195.0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5.0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安排福彩公益金用于养老服务等项目。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74.08 万元(与部

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7.6 万元，降低 24.86%。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积极响应市委市政府号召，厉行节约，减少机关运行成本。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1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6.31 万元，用于召开养老护理员十佳、百优护理员表彰，民政工作务虚，养老服务银企座谈，打击整治非法社会组织等会议，人数 158 人，内容为会场租赁、会议资料印刷、其他杂费等；开支培训费 28.36 万元，用于开展养老服务监管平台、全市救助业务、婚姻登记员、安全生产、社区治理和服务创新示范等培训，人数 629 人，内容为授课费、场地租赁费、培训餐费等；2021 年度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1.2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71.2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53.1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9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74.95%。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

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的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833.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低保政策更加完善，困难居民保障范围进一步扩大，保障标准进一步提高，更好地保障了城乡弱势群体的基本生活；临时救助以及困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的投入，有效地缓解了特殊群体“因病致贫，因病返贫”问题；养老机构床位补贴、居家养老服务、农村敬老院运行经费等系列惠及老年人的经费投入，充分彰显了党和政府对老年人的关爱；通过强制推行火化区域，努力引导群众，提倡厚养薄葬，树立文明节俭丧葬新风，加强殡葬管理，节约了土地资源，减少了环境污染；社区工作经费和人员经费、社区惠民资金、示范社区和农村社区项目补助的投入，有效保障了社区工作的正常运转，切实解决了社区专职工作人员的基本福利待遇问题、提升居民自治以及社区办公环境起到了积极作用。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2.4**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基本民生保障全面强化。长沙市民政局以两办名义出台《长沙市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办法》，并联合出台《关于建立健全城市特殊困难群体帮扶长效机制的意见》，打造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综合救助格局。2021年全年保障低保对象**9.06**万人、特困人员**2.8**万人、临时救助**1.3**万人次，累计发放社会救助资金**9**亿元，其中低保**5.4**亿元，特困**3.3**亿元，临时救助**3,000**万元。提质改造村级儿童之家**35**家，**9**家获评省级示范儿童之家。2021年全年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1.66**亿元，惠及残疾人**6**万余人，共筹集善款**1.31**亿元，实施**24**个重点慈善项目，发放救助款物**9,200**万元，惠及困难群众**5**万多人次。二是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成效显著。长沙市民政局在优化社区治理体系和提升社区服务能力方面取得重大成绩，率先全省完成**1,611**个村居换届选举，优化村（社区）班子队伍。2021年规范发展社会组织，全市共登记有社会组织**5,631**家，全年实施了**105**个“三社联动”服务项目，持续开展村务公开“亮栏”行动，同时创建了**72**个示范社区（村）、打造**58**个农村社区便民服务示范点。三是基本社会服务水平有效提升。长沙市民政局出台《长沙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并制定《长沙市养老服务真抓实干激励工作实施方案》《长沙市养老服务企业激励奖评选细则》《长沙市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实施细则》《关于开展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工作的通知》相关政策，并且率先全国实现区县

(市)福利中心全覆盖。2021年全年我市为20万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2亿多元,进一步提高养老服务保障水平。12月10日我市发布了新的《长沙市殡葬管理条例》,重新确立基本殡葬服务费减免制度,扩大便民殡葬服务供给,规范殡葬服务行为。全年推进全市农村公益性墓地全覆盖,尚未建成公益性墓地的24个乡镇均启动建设,同时强化源头治理,整治违建硬化大墓140座、活人墓40座,以“零容忍”态度遏制新增问题。四是政务服务简易快捷便民。扎实推进“一件事一次办”,进一步压缩时限,规范流程,“办理深度、即办率、网办率”进一步提升。全面推进“放管服”改革,实现结婚登记全市通办,方便群众就近办理,全市跨区域办理结婚登记3069对,同期占比12%;开展低保审批权限下放试点,全市已有73个乡镇(街道)实现低保权限下放,其中芙蓉区、岳麓区、雨花区、高新区、望城区实现全域覆盖;按要求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跨省通办。加快推进“智慧民政”建设,承接民政部试点,“救助通”小程序正式上线,实现社会救助线上全程办理。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预算执行率偏低;二是采购预算控制待加强;三是问题整改工作需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预算管理;二是提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三是提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2021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民政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全市民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

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落实“三高四新”战略要求，着力兜底线、保民生，强基础、提效能，优供给、促普惠，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实现了“十四五”民政工作良好开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

第四部分

名 词 解 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

三、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

四、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车辆购置支出，包括车辆购置税支出。

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六、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项）：指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1 年度长沙市民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2 年度市直单位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22〕3 号）要求，长沙市民政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专门下发文件，于 2022 年 3 月组织开展了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绩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基本情况

1、主要职能

长沙市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拟订全市民政事业发展法规规章草案、政策、规划，制定部门标准并组织实施；拟订全市社会团体、基金会、社会服务机构等社会组织登记和监督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依法对社会组织进行登记管理和执法监察；拟订全市社会救助政策、标准，统筹社会救助体系建设，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拟订全市城乡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治理政策，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城乡基层政权建设

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拟订全市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总体规划、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报国务院和省、市政府审批的行政区划设立、撤销、更名、行政区域界线变更和政府驻地迁移审核工作；组织、指导行政区域界线的勘定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地名管理工作；编纂出版本市行政区划图；拟订全市婚姻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推进婚俗改革；拟订全市殡葬管理政策、服务规范并组织实施，推进殡葬改革；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全市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规划、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拟订全市残疾人权益保护政策，统筹推进残疾人福利制度建设，指导残疾人社会福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儿童福利、孤弃儿童保障、儿童收养、儿童救助保护政策、标准，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服务体系 and 困境儿童保障制度，办理华侨及居住在港澳台地区中国公民的收养登记。组织拟订全市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政策，指导社会捐助工作，负责福利彩票管理工作；拟订全市社会工作、志愿服务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志愿者队伍建设；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机构设置情况：长沙市民政局局机关内设社会组织管理局（社会组织执法监察局、行政审批和政务服务处）、社会事务处（儿童福利处）、养老服务处等 12 个处室。

3、在职人员情况

2021 年长沙市民政局机关财政供养人员编制数为 81 名，其中行政编制 64 人，普通雇员员额 17 人；实际在编在职人

数为 77 名，其中行政编制在职 63 人，普通雇员在职 14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为 95.06%。

4、2021 年重点工作

2021 年，出台《长沙市贯彻落实〈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意见〉的若干措施》，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配合市人大出台《长沙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不断健全养老服务政策体系。修订《长沙市农村敬老院管理办法》，出台规范公建民营养老机构管理的指导意见。

强化社会救助兜底保障。办好重点民生实事，进一步提高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对象的救助水平，使城市月人均救助水平不低于 515 元，农村不低于 377 元。

加强福利服务设施建设。全面完成区县（市）社会福利中心建设，并投入使用。健全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网络，完善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体系

深化殡葬服务与管理改革。推动修订《长沙市殡葬管理条例》，健全殡葬服务体系。

优化社区治理体系。全面完成村（居）民委员会换届选举。协助组织部门对新班子运行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开展履职培训，指导帮助新班子顺利过渡，实现规范有效运行。完善村（居）规民约，推进村（居）务公开，规范村级权力运行。培育基层治理品牌，开展“社区治理大讲堂”活动，加大总结、提升、推广基层治理先进经验力度。

创新慈善事业发展。发挥慈善在第三次分配中的积极作用，实施 24 个重点慈善项目，筹集善款 7000 万元，发放救

助资金 6000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3 万人次。加大慈善管理人员、从业人员培训，培养一批专业慈善人才。

加强法治化、信息化、平安建设。严格合同审查备案，防范法律风险。规范资金分配，加快资金拨付，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健全网信安全监管制度，维护网络安全。全面落实民政系统安全观，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抓好廉政安全、资金安全、保密安全、网络信息安全和意识形态安全，确保民政系统安全稳定。

（二）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部门整体支出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2021 年长沙市民政局机关整体支出预算安排为 3,807.43 万元，比上年增加 448.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为 2,974.33 万元，包括工资福利支出 2,055.1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76.16 万元。项目支出为 833.1 万元，全部为经常性业务专项。

2021 年长沙市民政局实际支出为 9,136.63 万元，支出比上年增加 4,170.33 万元，增幅 83.97%，其中基本支出为 3,209.63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3035.55 万元，公用经费 174.08 万元；项目支出为 5,927.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市财政局批复市民政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 8,941.54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00 万元，年中追加 0.0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共计 8,941.54 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工资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2021 年长沙市民政局基本支出实际数为 3,209.63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275.49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60.05 万元。基本支出较 2020 年减少 91.27 万元，较上年降低 2.77%，主要是受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减少的影响。

2021 年市民政局严格按照省市及本单位制定的有关资金管理制度进行资金审核和拨付，严格按照规定的项目、标准、用途和使用范围使用资金，本着厉行节约原则，规范开支，三公经费均未超预算。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26.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52%，主要是因为 2020 年增加了社会救助局的并入车辆且车辆进行了大检修，导致 2020 年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费用增大，2021 年趋于正常，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回落。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 10 万元，2021 年受疫情影响该笔经费实际使用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经费支出 2.98 万元，比上年增加 118.48%，主要原因是养老以及社会工作等相关工作由于成绩突出，得到民政部及省厅推介，各地来长学习考察活动增加。2021 年会议费和培训费分别为 6.31 万元和 28.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分别减少

了 2.73 万元和 13.37 万元，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会议活动减少。

（二）项目支出

项目支出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费主要用于全市民政工作会议、老龄工作活动、殡葬执法宣传、婚登培训、城中村改造办公室费用、基层政权建设调研、民间组织管理、勘界线联检培训、协调、老区业务、居家养老业务、第二次全国地名普查项目经费等方面；社会组织管理主要用于民间组织公告费等方面；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主要用 2021 年路牌建设维护及历史地名保护等方面；基层政权和社区治理专项主要用于社区服务中心的项目工作经费等方面；其他民政管理事务专项主要用于残疾人“两项补贴”实施工作经费、购买社会工作服务、低保救助、民政信息网络维护及改造费用、低保救助等方面；儿童福利专项主要用于孤残儿童教育经费及日常生活用品手术治疗费等方面；殡葬改革专项主要用于殡葬改革宣传费用等方面。

2021 年长沙市民政局项目支出 5,927.00 万元，其中：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447.85 万元，占总项目支出的 7.56%；社会组织管理 73.55 万元，占总项目支出的 1.24%；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4,046.40 万元，占总项目支出的 68.27%；殡葬 861.65 万元，占总项目支出的 14.54%；其他项目支出 497.55 万元（包括军转干部及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85 万元、福彩公益金安排支出 195.09 万元、儿童福利支出 25.97 万元、

行政区划和地名管理 87.21 万、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63.61 万元、农村生活救助 55.90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 万元、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9 万元等），其他项目支出占总项目支出的 8.39%。

项目支出较 2020 年度（1,673.09 万元）增加 4,253.91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财政通过机关转拨至二级单位及相关企业的经费增加；二是拨付二级单位及相关企业的经费增加，所以 2021 年项目数量以及项目开支总额都比 2020 年的大。

三、部门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市民政局部门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等法律法规，加强财务管理，实行专款专用，强化预算，加强过程监管、杜绝挤占截留挪用专项资金情况。

（一）认真落实制度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民政局部门项目资金使用，提高民政局资金使用效益，2021 年长沙市民政局继续按照《长沙市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 13 项分类资金办法》要求，加强各专项资金管理，2021 年修订了《长沙市民政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福利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等，要求各专项资金使用单位认真执行财务规章制度和会计核算办法，严格按照规定的补助范围、补助标准和支出内容使用专项资金。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开支。2021 年民政局贯彻执行了《长沙市民政局内部控制手册》、《长沙市民政局

机关财务管理办法》、《长沙市民政局机关办公用品管理制度》、《长沙市民政局机关公务用车费用支出管理规定》等规章制度。针对“三公”经费探索建立公用经费标准定额体系，开展公用经费使用监督和绩效评估，进一步落实厉行节约的各项规定，确保“三公经费”使用合理合规，努力使有限的专项资金发挥良好的使用效果，推动民政事业科学发展。

（二）强化预算控制

强化预算控制，按照市财政局预算编制统一要求，局规划财务处根据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本年度工作安排和局机关各处室提供的相关资料，组织开展预算编制。预算编制坚持开源节流、量入为出的原则，按照先基本支出、后项目支出的顺序，科学合理编制局机关年度收支预算。各项支出，业务部门需向财务部门申报用款计划，财务部门对照预算做到专款专用，不挤占挪用，无特殊情况，无预算不予支出。如预算执行中因政策变更和其他特殊原因需要进行调整，需按规定程序上报申请调整，以保证工作的顺利开展或集中财力办大事，本年基本支出预算调整了 41.08 万元。加强财务分析，严格执行会计制度，对报账单据要认真审核，做到报账手续完整，账目清楚，日清月结，定期报表。

（三）加强过程监管

出台《长沙市社会组织重大事项报告若干规定（试行）》，加大日常监管力度。提升年检监管效能，全市共登记社会组织 5631 家，市本级社会组织参检率 92.15%，抽查率 6%，均超过省定标准。加强社工人才队伍建设，全年培训社会组织

管理人员 2000 余人次，社工师考前培训 3800 余人次，新增社工师 1256 人，全市社工师达 7400 人。培训儿童福利工作人员、儿童督导员和儿童主任 2000 余人。全年未发生冲击社会道德底线的事件。

（四）主动进行公开

严格按照要求在民政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1 年的部门决算及 2022 年部门预算及其他要求公开的事项，接受社会监督。

四、资产管理情况

办公资产配置按照《长沙市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规定》、《长沙市实际行政事业单位通用资产配置标准》等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加强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结合。根据《长沙市 2021 年度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政府采购限额标准》、《长沙市政府采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规范政府采购行为，降低行政成本，促进廉政建设。2021 年民政局机关政府采购预算为 529.61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471.22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8.97%。

截止 2021 年末，本年末固定资产原值 406.38 万元，净值 28.35 万元，固定资产相比上年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购置了固定资产，同时市社区服务指导中心资产并入机关。

《长沙市民政局公共资产管理制度》明确了资产管理部门职责，对固定资产的采购、保管、领用、维修、出租出借、移交、变卖、报废配以及清查盘点进行了明确规定，资产日常管理规范到位。每年根据人员编制、资产存量、使用状况等情况，按照资产配置标准，科学编报处年度资产配置计划，

确保工作需要。

购置固定资产须履行严格的审批程序，先由处室填报采购计划，经办公室根据单位资产配置计划和该处室现有同类资产存量状况签署意见，规财处签具经费指标安排确认意见，报分管局长和主管财经工作的局长审批（大额采购报局长审批）后按政府采购规定的方式和渠道进行购买。采购完成后，将采购的资产交保管处验收保管，保管员按规定办理验收入库手续。财务及时对新购置资产进行登记入账，固定资产领用实行处长负责制，领用由处长签字并负责资产的保全，并同步在资产信息系统录入资产卡片，保证账实相符。

单位固定资产处置应按照审批权限，严格按照审批手续，由使用处室会同办公室、规财处提出处置方案，报主管财务的领导审批，报财政局公共资产管理处处置，大额固定资产的变卖和报废必须经局党委研究同意，并报财政局公共资产管理处批准后方可处置，固定资产处置后，管理部门相应核减账务，同时，残值收入按相关规定入账。对于因业务工作变化原因闲置的资产，尽可能在处室之间进行调剂，确保物尽其用。

2021年民政局资产配置合理，无超资产配置标准情况，账实相符。资产审批手续规范、齐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年初市民政局机关政府性基金（福彩公益金）预算收入为195.09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年中追加0.00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共计195.09万元，其中商品

和服务支出 175.09 万元，其他支出 20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00 万元。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市民政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市民政局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八、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1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民政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全市民政系统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民政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市第十四次党代会精神，落实“三高四新”战略要求，着力兜底线、保民生，强基础、提效能，优供给、促普惠，各项工作取得新突破，实现了“十四五”民政工作良好开局。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自评分 92.4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为“优”。主要绩效如下：

（一）基本民生保障全面强化。长沙市民政局以两办名义出台《长沙市关于改革完善社会救助制度的实施办法》，并联合出台《关于建立健全城市特殊困难群体帮扶长效机制的意见》，打造分层分类、城乡统筹的综合救助格局。2021 年全年保障低保对象 9.06 万人、特困人员 2.8 万人、临时救助 1.3 万人次，累计发放社会救助资金 9 亿元，其中低保 5.4 亿元，特困 3.3 亿元，临时救助 3,000 万元。提质改造村级儿童之家 35 家，9 家获评省级示范儿童之家。2021 年全年

共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 1.66 亿元，惠及残疾人 6 万余人，共筹集善款 1.31 亿元，实施 24 个重点慈善项目，发放救助款物 9,200 万元，惠及困难群众 5 万多人次。

（二）基层社会治理创新成效显著。长沙市民政局在优化社区治理体系和提升社区服务能力方面取得重大成绩，率先全省完成 1,611 个村居换届选举，优化村（社区）班子队伍。2021 年规范发展社会组织，全市共登记有社会组织 5,631 家，全年实施了 105 个“三社联动”服务项目，持续开展村务公开“亮栏”行动，同时创建了 72 个示范社区（村）、打造 58 个农村社区便民服务示范点。

（三）基本社会服务水平有效提升。长沙市民政局出台《长沙市居家养老服务条例》，并制定《长沙市养老服务真抓实干激励工作实施方案》《长沙市养老服务企业激励奖评选细则》《长沙市养老机构等级评定实施细则》《关于开展家庭养老床位试点工作的通知》相关政策，并且率先全国实现区县（市）福利中心全覆盖。2021 年全年我市为 20 万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2 亿多元，进一步提高养老服务保障水平。12 月 10 日我市发布了新的《长沙市殡葬管理条例》，重新确立基本殡葬服务费减免制度，扩大便民殡葬服务供给，规范殡葬服务行为。全年推进全市农村公益性墓地全覆盖，尚未建成公益性墓地的 24 个乡镇均启动建设，同时强化源头治理，整治违建硬化大墓 140 座、活人墓 40 座，以“零容忍”态度遏制新增问题。

（四）政务服务简易快捷便民。扎实推进“一件事一次

办”，进一步压缩时限，规范流程，“办理深度、即办率、网办率”进一步提升。全面推进“放管服”改革，实现结婚登记全市通办，方便群众就近办理，全市跨区域办理结婚登记 3069 对，同期占比 12%；开展低保审批权限下放试点，全市已有 73 个乡镇（街道）实现低保权限下放，其中芙蓉区、岳麓区、雨花区、高新区、望城区实现全域覆盖；按要求推进残疾人两项补贴跨省通办。加快推进“智慧民政”建设，承接民政部试点，“救助通”小程序正式上线，实现社会救助线上全程办理。

九、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预算执行率偏低

2021 年下达预算 1,0289.91 万元，实际支付 9,136.63 万元 5，预算执行率 88.80%，预算执行率偏低。

（二）采购预算控制待加强

2021 年初市财政批复市民政局采购预算 471.2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 529.61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88.97%，采购执行率不足。

（三）问题整改工作需加强

根据 2020 年度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相关业务处室已进行整改，但存在个别问题整改不到位的情形。

十、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预算管理。**认真贯彻落实预算法，从严控制年中追加采购规模，对于年度无法预计、临时追加任务所需

费用，严格按照预算调整程序，逐级申报报批，有效资金使用效率。

（二）提高对预算资金使用效益的认识。把预算资金是否发挥使用效益与各岗位履职尽责相结合，将预算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作为对各岗位人员考核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

（三）督促各处室进行业务整改。针对审计、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在全市民政系统一并进行通报，并将整改情况纳入考核管理，督促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十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通过绩效自评，进一步掌握了部门整体支出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了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下一步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加强财政支出的规范化管理、健全和完善支出项目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完善预算编制、加强绩效目标管理和绩效考核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1、全市通报督促整改

对于本次绩效自评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包括现场评价发现的问题，在全市民政系统一并进行通报，明确整改要求和时限，督促各地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

2、将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资金分配挂钩

将区县（市）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资金分配的重要因素，对工作成效明显、资金使用效益高的区县（市）予以表扬，并在下一年度预算中给予专项奖补，对于

资金使用效益低、问题较多的区县（市）予以通报批评，并扣减下一年度专项资金转移支付额度。对其中问题突出、绩效过低者，将直接暂停拨付资金，待其进一步整改完善后再下达资金。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通过长沙民政网予以全文公布，向社会公开，广泛接受群众监督。